



区卫健委 2019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栖霞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结合我委实际，制定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卫健委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信息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信息公开平台（<http://www.njqxq.gov.cn/index.html>）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 118 号仙林商务办公中心，电话：85664228。

一、总体情况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落实各项条例、规定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我委认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制度，完善公开载体，努力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我委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

用。

在区政府办公室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我委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及时将应公开的事项在县政府信息公开网进行公开。一是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成立了由委领导担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建立了委办公室组织协调，各科室承担职责范围内公开事项，形成分工明确、责任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规范管理、落实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栖霞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认真遵循“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的原则，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规范政务公开管理流程。三是创新方法、全面推进。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设立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公示栏等宣传方法，结合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让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增 1	2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0	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0	27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其依据、标准）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和实施情况）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2	1735492.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邮寄+线上申请）

第一项+第二项之和=第三项+第四项（请注意数量，不要出现原则性的错误和硬伤）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随着社会的发展，对民生问题更加重视，对我委信息公开工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感到开展该项工作存在一定的难度和问题：一是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是兼职人员，工作内容较多，精力不足；二是信息公开面还需进一步扩大。目前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初步成效，但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主

动公开的方式不够丰富。要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高信息的知晓率，更好地服务于社会。2020年，我委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整改：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由专人负责，各科室协调配合，切实把信息公开与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使政务公开成为一项规范有序的常态工作。二是进一步加大信息主动公开的力度。明确主动公开总体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把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融入日常业务工作之中，真正把广大群众关心和需要了解的热点问题、办理过程和结果公开出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三是强化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程序，保障信息的完整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